

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 時尚造型設計系 進修部「實務專題」製作實施辦法

中華民國 106 年 11 月 23 日 106 學年第 1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通過

- 第一條 為提升本系進修部「實務專題」之教學成效，並增進學生之實作能力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- 第二條 本系進修部實務專題為每學期不同主題之選修課程，每學期各四學分。
- 第三條 本系專任教師均有義務參與進修部實務專題之指導，依本校「教師授課時數暨鐘點費核算辦法」規定，每位教師指導大學部學生專題以十五人為限。
- 第四條 若本系專任教師無法指導，得商請本校專兼任教師擔任指導老師；或由本校專任教師與其他大專校院專任教師共同指導。
- 第五條 本系進修部實務專題小組學生人數以三至五人一組為原則，若有特殊因素，經指導老師及系主任核可後准予變更。
- 第六條 修課學生在每學期開學二週內填妥進修部實務專題申請表（如附件一），並經指導老師簽名後，繳至系辦公室備查。若於期限內未確認指導老師，則由系辦公室依選課名單逕行安排，學生不得異議。
- 第七條 進修部實務專題製作期間，經指導老師與學生詳細討論後，認為需變更原申請表相關內容時，需填妥進修部實務專題更改申請表（如附件二）提出申請。
- 第八條 本系進修部實務專題成績考核如下：
一、進修部實務專題成績：由指導老師評分（評分表如附件三），並於期末考前二週，併同實務專題書面報告繳交至系辦公室。
二、進修部實務專題成績依下列三項評定：
（一）平時分數(40%)，由指導老師就與學生討論之過程評定分數。
（二）書面報告(40%)，由指導老師就書面報告之內容評定分數。
（三）其他(20%)，由指導老師自行決定是否需口試或其他要求，依口試或其他要求、對專題及相關知識了解程度評定分數。
三、進修部實務專題成績以 60 分為及格，每學期均同。
- 第九條 本系進修部實務專題書面報告內容及格式由指導老師自行訂之，書面報告封面、書背之格式及顏色由系辦公室另定之。
- 第十條 若有未盡事宜，依系務會議決議辦理。
- 第十一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改時亦同。